

中共广州东华职业学院委员会



关于做好我校第 20 期入党积极分子 培训班工作的通知

各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：

按照学校党委有关要求和部署，现将关于做好我校第 20 期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工作的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单位

各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

二、举办时间

4 月中旬-5 月上旬

三、培训对象

年满 18 周岁，已递交入党申请书，经过党员推荐、群团组织推优，并被党支部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的师生

四、培训内容

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、政治理论教育、党章党规党纪教育、党的宗旨教育、革命传统教育、形势政策教育、知识技能教育

五、其他要求

1. 各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应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共广州东华职业学院委员会发展党员工作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，积极引导年满十八周岁的教职工、学生中的先进分子积极向党组织靠拢，不断扩大入党积极分子队伍。

2. 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书记为本单位培训工作的主要负责人，负责组织本单位学员的管理、教学、考核等工作。

3. 各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需在4月17日前将第20期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学员信息采集表、培训方案（需包括课程名称、授课时间、授课人员、授课地点）上交至党委组织部（链接：<https://jinshuju.net/f/RqyBTn>），并于5月10日前完成培训，结业考试时间、试卷命题、批卷、结业证书的颁发等事宜由党委组织部进行统一组织安排。

中共广州东华职业学院委员会组织部

2023年4月11日